

海东市生态环境局

海东市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情况报告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现将《海东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情况报告》随文呈上，请审阅。



海东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海东市生态环境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紧密结合生态环境工作，强化组织管理、健全公开机制、规范工作流程，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生态环境信息情况。我局认真落实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依托海东市人民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平台及本地主流媒体，及时发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生态环境质量、政务动态等相关信息。2024 年，我局通过海东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267 条，“海东市生态环境局”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1082 条，“海东市生态环境局”微博推送信息 800 条。其中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发布的多篇生态环境简报和工作动态信息阅读量破万，粉丝数量稳步增长，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微信公众号订阅用户数 1706 个，微博粉丝数 457 个。同时通过《海东日报》公示全市生态环境信访举报受理处置情况和典型案例共 5 期，公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进展情况 10 余次，不断扩大环境宣传覆盖面，提升政务透明度，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6项，均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限予以答复。经审查后予以公开4项，其余2项均因《生态环境统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而无法提供。2024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和监督保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及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流程，由经办人、单位负责人、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逐级进行审查审批，明确责任主体，确保信息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在政府信息发布时对信息内容进行分类标注管理，方便公众查询获取。同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定期开展评估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2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2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2					2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4				2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包括：部分信息公开内容审核不够细致，信息更新速度有待提高，相关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等。下一步，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机制，明确信息公开时限要求，加强对信息发布的监督检查，确保信息及时公开。二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拓宽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质量。三是创新政策解读方式，综合运用图表、视频、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增强解读的生动性和可读性，提高公众对政策的知晓度和理解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我局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